



正本

检测报告

检测报告编号：YNDQ-HJ-202411426

检测类型：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：云南云天化氟化学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云南云天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2024 年委托性
环境监测

样品类型：废气

报告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25 日

云南鼎祺检测有限公司



大气检测报告表

基本情况

项目名称	云南云天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2024 年委托性环境监测				
联系人	刘建光	联系电话	13529153435		
采样人员	郭彩、杨连波	采样时间	2024 年 11 月 15 日		
检测时间	2024 年 11 月 15 日至 20 日				
检测项目	低浓度颗粒物、氮氧化物、二氧化硫、氟化物				
方法依据 及 主要检测 设备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依据	最低检出 限或范围	主要检测 设备及编号	分析员
	低浓度颗 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 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mg/m ³	3012H-C 啁应自动 烟尘测试仪 (YNDQ/XC-165)	杨紫梅 李薇
				AUW120D 十万分 之一天平 (YNDQ/SY-009)	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 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 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3mg/m ³	3012H-C 啁应自动 烟尘测试仪 (YNDQ/XC-165)	郭彩 杨连波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 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 位电解法 HJ 57-2017	3mg/m ³	3012H-C 啁应自动 烟尘测试仪 (YNDQ/XC-165)	
氟化物	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 化物的测定 法离子 选择电极法 HJ/T 67-2001	0.06mg/m ³	3012H-C 啁应自动 烟尘测试仪 (YNDQ/XC-165) PHSJ-4A 实验室 PH 计 (YNDQ/SY-069)	夏丽梅	

固定污染源检测结果

采样地点：结晶+干燥废气排放口（DA002）		排气筒高度：42m		
污染源名称及型号：结晶、合成+干燥废气（DA002） φ1200		治理设施： 布袋+二级水洗（φ1520×6500）（2个）		
燃料名称：天然气		燃烧方式：直燃		
采样日期：2024年11月15日				
烟（尾）气温度：48℃	烟（尾）气静压：-0.15kPa	烟（尾）气动压：44Pa		
烟（尾）气流速：8.2m/s	烟（尾）气含氧量：19.0%	排气筒直径：φ1.2m		
烟（尾）气含湿量：12.4%	基准氧含量：/	排气筒截面积：1.1310m ²		
样品编号	烟（尾）气流量（Nm ³ /h）	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
			低浓度颗粒物	
	工况	标况	实测浓度	
202411426-FQ-1-1-1	33591	19956	3.0	
202411426-FQ-1-1-2	32485	19342	2.2	
202411426-FQ-1-1-3	34111	20310	3.3	
平均值	33396	19869	2.8	
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0.0556	
样品编号	烟（尾）气流量（Nm ³ /h）	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	
			二氧化硫	氮氧化物
	工况	标况	实测浓度	实测浓度
202411426-FQ-1-1-1	33591	19956	<3	16
202411426-FQ-1-1-2	32485	19342	<3	18
202411426-FQ-1-1-3	34111	20310	<3	20
平均值	33396	19869	<3	18
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0.0596	0.358
注：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，检测结果以“<检出限”表示。				


续 固 定 污 染 源 检 测 结 果

采样地点：结晶+干燥废气排放口（DA002）		排气筒高度：42m	
污染源名称及型号：结晶、合成+干燥废气（DA002） Φ1200		治理设施： 布袋+二级水洗（Φ1520×6500）（2个）	
燃料名称：天然气		燃烧方式：直燃	
采样日期：2024年11月15日			
烟（尾）气温度：44℃	烟（尾）气静压：-0.31kPa	烟（尾）气动压：44Pa	
烟（尾）气流速：8.2m/s	烟（尾）气含氧量：19.0%	排气筒直径：Φ1.2m	
烟（尾）气含湿量：12.4%	基准氧含量：/	排气筒截面积：1.1310m ²	
样品编号	烟（尾）气流量（Nm ³ /h）		排放浓度（mg/m ³ ）
			氟化物
	工况	标况	实测浓度
202411426-FQ-1-1-1	33832	20460	1.19
202411426-FQ-1-1-2	33577	20109	1.23
202411426-FQ-1-1-3	32442	19427	1.22
平均值	33284	19999	1.21
排放速率（kg/h）			0.0242

编制： 李路琦 日期： 2024 年 11 月 25 日
校核： 谢兰 日期： 2024 年 11 月 25 日
审核： 谢兰 日期： 2024 年 11 月 25 日
批准： 谢兰 日期： 2024 年 11 月 25 日

以下无正文

附件 2：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复印件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：162512050133

名称：云南鼎祺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：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学府路690号金鼎科技园内二号平台A1栋6楼
多场所地址：昆明市五华区学府路690号金鼎科技园A1栋5-7楼

经审查，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，现予批准，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，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

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
云南鼎祺检测有限公司 承担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162512050133

发证日期：2022年02月14日

有效期至：2027年11月25日

发证机关：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